



2021年7月13日 星期二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7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本次会议采取反对/弃权票。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7月12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参加会议监事达到3人,主持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公司监事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认真核实,经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80股限制性股票和剩余209名激励对象所有的业绩考核未达标而未能解除限售的72,767股限制性股票产生实质性影响,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相关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74,447股。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除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外,本次解除限售的209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解除限售事项有利于加强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的紧密联系,强化可持续发展理念,创造长期价值,促进公司稳定发展。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相关规定的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09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8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情况、回购价格: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为74,447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2%,包含因激励对象离职而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80股,回购价格为9.2286元/股;因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而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2,767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9.2286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预留授予部分的回购价格为11.2143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叶丹枫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8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鉴于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将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72,767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因公司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将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19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 2019年4月12日至2019年4月12日,公司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公告通知栏进行了公示。在公司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或不当反映,无反馈记录。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 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19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19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5. 2019年6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首次授予278.3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7. 2020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8. 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9. 2020年4月28日至2020年5月7日,公司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公告通知栏进行了公示。在公司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或不当反映,无反馈记录。公司于2020年5月9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10. 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确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259,050,441股,扣除回购专户上的股份2,000股,即以259,048,4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6.8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4股。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0年6月29日实施完毕,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760,000股变更为3,864,000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00,354股调整为20,429,600股。

11. 2020年5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预留授予30.035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12. 2020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1,407股限制性股票,因公司2019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回购数量及首次授予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会议认为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全部成就,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97名激励对象共计154.0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13. 2021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2.32万股,因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预留授予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14.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2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15.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8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16. 2021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80股限制性股票和因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而未能解除限售的72,767股限制性股票;鉴于公司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监事会认为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全部成就,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09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1. 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离职前需缴款解锁部分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部分的个人所得。

鉴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叶丹枫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故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8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2. 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

根据《激励计划》和《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方面,以实际达到的营业收入增长率占当年所设定目标的实际完成比例来确定各年度对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根据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公司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15,668,662,970.95元,以2018年度营业收入11,714,529,707.88元为基数计算,公司2020年实际达到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33.75%,以2018年度业绩考核目标(35%)的实际完成比例为96.44%,故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96.44%,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方面,依据激励对象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有196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优秀(对应解除限售比例为100%),有11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良好(对应解除限售比例为80%),有2名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合格(对应解除限售比例为50%),故公司决定将对应的未能解除限售的72,767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	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的比例		人数	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股数	根据考核结果应解除限售的股数	应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
	考核结果	解除限售比例				
96.44%	优秀	100%	196	1,539,548	1,484,712	54,836
	良好	80%	11	58,800	45,364	13,436
	合格	50%	2	5,880	4,185	4,495
	合计	0	209	1,603,228	1,534,261	72,567

综上,公司合计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4,447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说明

1.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由以下依据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或增发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确定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362,441,802股,扣除回购专户上的股份2,000股和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5,880股,即362,433,92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00元(含税),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6月10日实施完毕。

鉴于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发生派息时的调整方法如下: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本次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回购价格为9.8286元/股,预留授予回购价格为11.8143元/股,根据公司权益分派情况以及上述调整方法,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回购价格为P=P0-V=9.8286-0.60=9.2286元/股、预留授予回购价格为P=P0-V=11.8143-0.60=11.2143元/股。

(三)回购资金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支付的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86万元(未包含应加上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涉及股份注销登记、减少注册资本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62,434,045股变更为362,359,598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9,031,749	99.31%	-	359,031,749	99.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232,296	0.09%	-24,447	4,207,849	0.09%
合计	363,264,045	100.00%	-74,447	362,599,598	100.00%

注:公司可转债已于转股期,最终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持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勤勉尽职,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激励对象的规定;同时,因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故公司决定回购注销达到回购条件的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80股限制性股票和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的209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未能解除限售的72,767股限制性股票,合计74,447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同意回购注销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4,447股限制性股票。

六、监事会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认真核实,经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80股限制性股票和剩余209名激励对象所有的业绩考核未达标而未能解除限售的72,767股限制性股票产生实质性影响,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相关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4,447股。

七、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并调整回购价格相关事宜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并履行了相关程序;本次回购注销的回购价格、价格、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尚需按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办理本次回购注销涉及的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工作。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9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理由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叶丹枫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68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鉴于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将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未能解除限售的共计72,767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因公司2020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将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74,447股,注册资本相应减少74,447元(具体以实际核减的股数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证据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申报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一)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向公司申报债权。1. 债权人作为人,需提供持本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2. 债权人作为法人,需提供持有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人申报方式和时间

1. 申报时间:2021年7月13日至2021年8月26日,工作日8:30-17:30

2. 申报地点:广西柳州南官大道68号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者

3. 申报方式:现场递交、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

4. 联系人:证券投资者

5. 联系电话/传真:0772-2566078

6. 电子邮箱:hyg@lzyy.cn

7. 邮政编码:545000

8. 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中心发出日为准;

(2)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邮戳日为准,请在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6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

中国(老挝)风能有限公司